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5月10日下午16:00在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5月10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均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参与现场会议的监事2人，参与通讯会议的监事1人，李杨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杨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的监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及其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符合《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

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 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本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监事会同意以 2022 年 5 月 10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87 名激励对象授予 6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6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